

证券代码：873277

证券简称：智通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及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借款概述

（一）对外借款概述

为增加公司收益，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2024年7月1日，东营市智华天硕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华天硕）与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向公司借款18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期间参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息，借款期限内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随借随还，到期后还清剩余本息。该笔借款涉及关联交易。

2024年5月1日，东营市日耀天硕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耀天硕）与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向公司借款5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期间参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息，借款期限内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随借随还，到期后还清剩余本息。该笔借款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借款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范泽林回避表决该议案。由于董事范泽林为智华天硕监事，故需回避表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营市日耀天硕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黄河路 38 号生态谷 21 号楼 A 座 307 室

注册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黄河路 38 号生态谷 21 号楼 A 座 307 室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何建东

实际控制人：何建东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营市智华天硕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 397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 397 号

注册资本：32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东营市日耀天硕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何建东

关联关系：董事范泽林担任该公司监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向智华天硕提供总额不超过 18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利息参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具体综合考虑项目开展情况，根据智华天硕实际需要随借随还，借款期限届满，智华天硕一次性向公司偿还剩余借款本息。

公司向日耀天硕提供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利息参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具体综合考虑项目开展情况，根据日耀天硕实际需要随借随还，借款期限届满，日耀天硕一次性向公司偿还剩余借款本息。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该借款根据日耀天硕、智华天硕实际需要随借随还，借款期限届满，日耀天硕、智华天硕一次性向公司偿还剩余借款本息。

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用于日耀天硕、智华天硕项目建设需要，是公司拓展业务需要，对后续业务发展起到重要作用，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